

# 豫章工商各科課程架構及每週教學節數表

電機與電子群(資訊科) 課程架構表(106 學年入學學生適用)

項目			相關規定	學校規劃情形		說明	
				學分數	百分比(%)		
一般科目	部定		66-76(34.4-39.6%)	70	36.46%		
	校訂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2	1.04%		
		選修		22	11.46%		
	合計			94	48.96%		
專業及實習科目	部定	專業科目		15(18)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5	7.81%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	15(12)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5	7.81%	
	校訂	專業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0	0%	
			選修		18	9.38%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12	6.25%	
			選修		38	19.79%	
	合計(至少 80 學分)			98	51.04%		
	實習(實務)科目學分數			至少 30 學分	65	33.85%	
可修習總學分數			184~192	192 學分			
彈性教學時間			0~8	0 節			
活動科目			18 學分(含班會及綜合活動，不計學分)	18 節			
上課總節數			210 節	210 節			
畢業條件	畢業學分		160 學分(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增減之)	160 學分			
	部定科目及格率		至少 85%	85%	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學分、及格學分數		至少修習 80 學分	80 學分			
			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及格	60 學分			
實習(實務)科目及格學分數		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	30 學分				
備註	1 • 百分比計算以「可修習總學分」為分母。 2 • 上課總節數=可修習總學分+活動科目+彈性教學節數 3 • 部定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依課綱之科目屬性認定 4 • 校訂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由各校認定						

## 電機與電子群 資訊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

課程類別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部定必修科目	語文領域	國文	16	3	3	3	3	2	2	■A □B	
		英文	12	2	2	2	2	2	2		
	數學領域	數學	8	4	4					□A □B ■C □S	
	社會領域	歷史	2			2					■A □B □C
		地理	2				2				■A □B
		公民與社會	2					1	1		■A □B
	自然領域	基礎物理	2			1	1				■A □B □C
		基礎生物	2			1	1				□A ■B □C
	藝術領域	美術	2	2							
		藝術生活	2		2						
	生活領域	計算機概論	2	2							■A □B(I)
		生涯規劃	2			1	1				
	健康與體育領域	體育 I-IV	12	2	2	2	2	2	2	2	
		健康與護理 I II	2	1	1						
		全民國防教育 I II	2	1	1						
	<b>小計</b>		<b>70</b>	<b>17</b>	<b>15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一般科目 70 學分	
	專業科目	基本電學 I II	6	3	3						
		電子學 I II	6			3	3				
		數位邏輯	3			3					
		<b>小計</b>	<b>15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6</b>	<b>3</b>	<b>0</b>	<b>0</b>	部定必修專業科目 15 學分	
實習科目	基本電學實習 I II	6	3	3							
	電子學實習 I II	6			3	3					
	數位邏輯實習	3				3					
	<b>小計</b>	<b>15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6</b>	<b>0</b>	<b>0</b>	部定必修實習(務)科目 15 學分		
<b>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</b>		<b>30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9</b>	<b>9</b>	<b>0</b>	<b>0</b>			
<b>部定必修科目合計</b>		<b>100</b>	<b>23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總計 100 學分		

## 電機與電子群 資訊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(續)

課程類別	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		
	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學分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必修學分	一般科目	2 學分 1%	計算機概論 II	2		2						
		小計	2	0	2	0	0	0	0	0	校訂必修一般科目 2 學分	
	專業科目	0 學分 0%										
		小計	0	0	0	0	0	0	0	0	校訂必修專業科目 0 學分	
	實習(務)科目	12 學分 6.3%	單晶片控制實習 I II	6					3	3		
專題製作 I II			6					3	3			
		小計	12	0	0	0	0	6	6	校訂必修實習(務)科目 12 學分		
必修學分數合計			14	0	2	0	0	6	6			
校訂科目	一般科目	22 學分 11.5%	閱讀與寫作 I II	2	1	1						
			國學常識 I IV	2			1	1	2	2		
			應用文 I II	2					1	1		
			生活美語 I II	2	1	1						
			實用英文 I -VI	8	1	1	1	1	2	2		
			英文會話 I II	2					1	1		
			數學 III IV	8			4	4				
			數學 V VI	4					2	2		
			全民國防教育 III IV	2			1	1				
			職場倫理 I II	2			1	1				新增
					應選修學分數小計	22						
	專業科目	18 學分 9.4%	電子儀表量測 I II	6					3	3		
			微電腦周邊電路 I II	6					3	3		
			電腦網路	3					3	3		
			電子學 III IV	6					3	3		
			VHDL 數位邏輯設計 I II	6					3	3		
			基本電學 III IV	6					3	3		
					應選修學分數小計	18						
	實習(務)科目	38 學分 19.8%	電腦應用 I II	6	3	3						
			電腦繪圖實習	8	4	4						
			資料庫設計實習 I II	6			3	3				
			多媒體藝術實習	6			3	3				
			網頁設計實習 I II	6					3	3		
			電腦網路實習 I II	6					3	3		
			基礎電子實習 I II	6	3	3						
			印刷電路板設計實習 I II	6			3	3				
			電子電路實習	3			3					
			工業電子實習	3				3				
			程式設計實習 I II	6					3	3		
			數位邏輯實習 II	3					3			
	微處理機實習	3						3				
			應選修學分數小計	38							校訂選修實習(務)科目開 68 學分	
	選修學分數合計			78	9	9	11	11	19	19	校訂選修開設 142 學分	
	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			92	9	11	11	11	25	25		
	可修習學分數總計			192	32	32	32	32	32	32		
	彈性教學節數											
	必修科	活動科目	18	班會	6	1	1	1	1	1	1	
				綜合活動	12	2	2	2	2	2	2	
每週教學總節數			210	35	35	35	35	35	35			

## 電機與電子群(電子科) 課程架構表

項目			相關規定	學校規劃情形		說明	
				學分數	百分比(%)		
一般科目	部定		66-76(34.4-39.6%)	70	36.46%		
	校訂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2	1.04%		
		選修		22	11.46%		
	合 計				94	48.96%	
專業及實習科目	部定	專業科目		15(18)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5	7.81%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	15(12)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5	7.81%	
	校訂	專業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0	0%	
			選修		18	9.38%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12	6.25%	
			選修		38	19.79%	
	合 計(至少 80 學分)				98	51.04%	
	實習(實務)科目學分數			至少 30 學分	65	33.85%	
可修習總學分數			184~192	192 學分			
彈性教學時間			0~8	0 節			
活動科目			18 學分(含班會及綜合活動，不計學分)	18 節			
上課總節數			210 節	210 節			
畢業條件	畢業學分		160 學分(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增減之)	160 學分			
	部定科目及格率		至少 85%	85%	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學分、及格學分數		至少修習 80 學分	80 學分			
			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及格	60 學分			
實習(實務)科目及格學分數		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	30 學分				
備註	1 • 百分比計算以「可修習總學分」為分母。 2 • 上課總節數=可修習總學分+活動科目+彈性教學節數 3 • 部定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依課綱之科目屬性認定 4 • 校訂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由各校認定						

## 電機與電子群 電子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

課程類別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部定必修科目	語文領域	國文	16	3	3	3	3	2	2	■A□B	
		英文	12	2	2	2	2	2	2		
	數學領域	數學	8	4	4					□A□B■C□S	
	社會領域	歷史	2			2					■A□B□C
		地理	2				2				■A□B
		公民與社會	2					1	1		■A□B
	自然領域	基礎物理	2			1	1				■A□B□C
		基礎生物	2			1	1				□A■B□C
	藝術領域	美術	2	2							
		藝術生活	2		2						
	生活領域	計算機概論	2	2							■A□B(I)
		生涯規劃	2			1	1				
	健康與體育領域	體育 I -IV	12	2	2	2	2	2	2		
		健康與護理 I II	2	1	1						
		全民國防教育 I II	2	1	1						
	<b>小計</b>		<b>70</b>	<b>17</b>	<b>15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一般科目 70 學分	
	專業科目	基本電學 I II	6	3	3						
		電子學 I II	6			3	3				
		數位邏輯	3			3					
		<b>小計</b>	<b>15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6</b>	<b>3</b>	<b>0</b>	<b>0</b>	部定必修專業科目 15 學分	
	實習科目	基本電學實習 I II	6	3	3						
		電子學實習 I II	6			3	3				
		數位邏輯實習	3				3				
<b>小計</b>		<b>15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6</b>	<b>0</b>	<b>0</b>	部定必修實習(務)科目 15 學分		
<b>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</b>		<b>30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9</b>	<b>9</b>	<b>0</b>	<b>0</b>			
<b>部定必修科目合計</b>		<b>100</b>	<b>23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總計 100 學分		

電機與電子群 電子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(續)

課程類別	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	
	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
名稱	學分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
必 修 學 分	一般科目	2 學分 1%	計算機概論 II	2		2					
			小計	2	0	2	0	0	0	0	校訂必修一般科目 2 學分
	專業科目	0 學分 0%									
			小計	0	0	0	0	0	0	0	校訂必修專業科目 0 學分
	實習(務)科目	12 學分 6.3%	單晶片控制實習 I II	6					3	3	
專題製作 I II			6					3	3		
			小計	12	0	0	0	0	6	6	校訂必修實習(務)科目 12 學分
			必修學分數合計	14	0	2	0	0	6	6	
校 訂 科 目	一般科目	22 學分 11.5%	閱讀與寫作 I II	2	1	1					
			國學常識 I -IV	2			1	1	2	2	
			應用文 I II	2					1	1	
			生活美語 I II	2	1	1					
			實用英文 I -VI	8	1	1	1	1	2	2	
			英文會話 I II	2					1	1	
			數學 III IV	8			4	4			
			數學 V VI	4					2	2	
			全民國防教育 III IV	2			1	1			
			職場倫理 I II	2			1	1			
				應選修學分數小計	22						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 38 學分
	專業科目	18 學分 9.4%	電子學 III IV	6					3	3	
			VHDL 數位邏輯設計 I II	6					3	3	
			基本電學 III IV	6					3	3	
			電子儀表量測 I II	6					3	3	
			微電腦周邊電路 I II	6					3	3	
			電腦網路	3					3	3	
				應選修學分數小計	18						校訂選修專業科目開設 36 學分
	實習(務)科目	38 學分 19.8%	基礎電子實習 I II	6	3	3					
			印刷電路板設計實習 I II	6			3	3			
			電子電路實習	3			3				
			工業電子實習	3				3			
			程式設計實習 I II	6					3	3	
			數位邏輯實習 II	3					3		
			微處理機實習	3						3	
			電腦應用 I II	6	3	3					
			電腦繪圖實習	8	4	4					
			資料庫設計實習 I II	6			3	3			
			多媒體藝術實習	6			3	3			
			網頁設計實習 I II	6					3	3	
	電腦網路實習 I II	6					3	3			
				應選修學分數小計	38						校訂選修實習(務)科目開 68 學分
				選修學分數合計	78	9	9	11	11	19	19
			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	92	9	11	11	11	25	25	
			可修習學分數總計	192	32	32	32	32	32	32	
			彈性教學節數								
必 修 科	活動科目	18	班會	6	1	1	1	1	1	1	
			綜合活動	12	2	2	2	2	2	2	
			每週教學總節數	210	35	35	35	35	35	35	

## 電機與電子群(電機科) 課程架構表

項目			相關規定	學校規劃情形		說明		
				學分數	百分比(%)			
一般科目	部定		66-76(34.4-39.6%)	70	36.46%			
	校訂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2	1.04%			
		選修		22	11.46%			
	<b>合 計</b>			94	48.96%			
專業及實習科目	部定	專業科目		15(18)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	18	9.38%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	15(12)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	12	6.25%	
	校訂	專業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3	1.56%		
			選修		19	9.90%	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必修	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17	8.85%	
			選修			29	15.10%	
	<b>合 計(至少 80 學分)</b>			98	51.04%			
	實習(實務)科目學分數			至少 30 學分		58	30.2%	
可修習總學分數			184~192		192 學分			
彈性教學時間			0~8		0 節			
活動科目			18 學分(含班會及綜合活動，不計學分)		18 節			
上課總節數			210 節		210 節			
畢業條件	畢業學分		160 學分(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增減之)		160 學分			
	部定科目及格率		至少 85%		85%	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學分、及格學分數		至少修習 80 學分		80 學分			
			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及格		60 學分			
實習(實務)科目及格學分數		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		30 學分				
備註	1 • 百分比計算以「可修習總學分」為分母。 2 • 上課總節數=可修習總學分+活動科目+彈性教學節數 3 • 部定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依課綱之科目屬性認定 4 • 校訂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由各校認定							

##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

課程類別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部定必修科目	語文領域	國文	16	3	3	3	3	2	2	■A□B	
		英文	12	2	2	2	2	2	2		
	數學領域	數學	8	4	4					□A□B■C□S	
	社會領域	歷史	2			2					■A□B□C
		地理	2				2				■A□B
		公民與社會	2					1	1		■A□B
	自然領域	基礎物理	2			1	1				■A□B□C
		基礎生物	2			1	1				□A■B□C
	藝術領域	美術	2	2							
		藝術生活	2		2						
	生活領域	計算機概論	2	2							■A□B(I)
		生涯規劃	2			1	1				
	健康與體育領域	體育 I-IV	12	2	2	2	2	2	2	2	
		健康與護理 I II	2	1	1						
		全民國防教育 I II	2	1	1						
	<b>小 計</b>		<b>70</b>	<b>17</b>	<b>15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一般科目 70 學分	
	專業科目	基本電學 I II		6	3	3					
		電子學 I II		6			3	3			
		數位邏輯		0							
		電工機械 I II		6			3	3			
		<b>小 計</b>		<b>18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0</b>	<b>0</b>	部定必修專業科目 18 學分
	實習科目	基本電學實習 I II		6	3	3					
		電子學實習 I II		6			3	3			
數位邏輯實習		0									
<b>小 計</b>		<b>12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0</b>	<b>0</b>	部定必修實習(務)科目 12 學分		
<b>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</b>		<b>30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9</b>	<b>9</b>	<b>0</b>	<b>0</b>			
<b>部定必修科目合計</b>		<b>100</b>	<b>23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總計 100 學分		



## 商業與管理群(商經科) 課程架構表

項目			相關規定	學校規劃情形		說明		
				學分數	百分比(%)			
一般科目	部定		66-76(34.4-39.6%)	68	35.42%			
	校訂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0	0%			
		選修		20	10.42%			
	<b>合 計</b>				88	45.84%		
專業及實習科目	部定	專業科目		12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2	6.25%	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	18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8	9.38%		
	校訂	專業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6	3.13%		
			選修		30	15.63%	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必修	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10	5.21%	
			選修			28	14.58%	
	<b>合 計(至少 80 學分)</b>				104	54.18%		
	實習(實務)科目學分數			至少 30 學分	56	29.17%		
<b>可修習總學分數</b>			<b>184~192</b>	<b>192 學分</b>				
彈性教學時間			0~8	0 節				
活動科目			18 學分(含班會及綜合活動，不計學分)	18 節				
上課總節數			210 節	210 節				
畢業條件	畢業學分		160 學分(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增減之)	160 學分				
	部定科目及格率		至少 85%	85%		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學分、及格學分數		至少修習 80 學分	80 學分				
			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及格	60 學分				
實習(實務)科目及格學分數		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	30 學分					
備註	1 • 百分比計算以「可修習總學分」為分母。 2 • 上課總節數=可修習總學分+活動科目+彈性教學節數 3 • 部定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依課綱之科目屬性認定 4 • 校訂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由各校認定							

## 商業與管理群 商業經營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

課程類別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部定必修科目	語文領域	國文	16	3	3	3	3	2	2	■A□B	
		英文	12	2	2	2	2	2	2		
	數學領域	數學	6	3	3					□A■B□C□S	
	社會領域	歷史	2			2					■A□B□C
		地理	2				2				■A□B
		公民與社會	2					1	1		■A□B
	自然領域	基礎物理	2			1	1				■A□B□C
		基礎生物	2			1	1				□A■B□C
	藝術領域	美術	2	2							
		藝術生活	2		2						
	生活領域	計算機概論	2	2							□A■B(I)
		生涯規劃	2			1	1				
	健康與體育領域	體育 I -IV	12	2	2	2	2	2	2		
		健康與護理 I II	2	1	1						
		全民國防教育 I II	2	1	1						
		<b>小 計</b>	<b>68</b>	<b>16</b>	<b>14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一般科目 68 學分	
	專業科目	商業概論 I II	4	2	2						
		經濟學 I II	8			4	4				
		<b>小 計</b>	<b>1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0</b>	<b>0</b>	部定必修專業科目 12 學分	
	實習科目	會計學 I II	6	3	3						
會計學 IIIIV		4			2	2					
計算機概論 II		2		2							
計算機概論 IIIIV		6			3	3					
<b>小 計</b>		<b>18</b>	<b>3</b>	<b>5</b>	<b>5</b>	<b>5</b>	<b>0</b>	<b>0</b>	部定必修實習(務)科目 18 學分		
<b>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</b>		<b>30</b>	<b>5</b>	<b>7</b>	<b>9</b>	<b>9</b>	<b>0</b>	<b>0</b>			
<b>部定必修科目合計</b>		<b>98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總計 98 學分		

## 商業與管理群 商業經營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(續)

課程類別	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特色課程	備註	
	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學分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必修學分	一般科目	0 學分 0%								無開設任何校訂必修一般科目		
			小計	0						校訂必修一般科目 0 學分		
	專業科目	6 學分 3.1%	計算機概論 V VI	6				3	3			
			小計	6				3	3	校訂必修專業科目 6 學分		
	實習(務)科目	10 學分 5.2%	專題製作 I II	6					3	3		
			商業簡報實務 I II	4			2	2				
			小計	10			2	2	3	3	校訂必修實習(務)科目 10 學分	
	<b>必修學分數合計</b>			<b>16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6</b>	<b>6</b>		
	校訂科目	一般科目	20 學分 10.4%	閱讀與寫作 I II	2	1	1					
				國學常識 I IV	2			1	1			
應用文 I II				2					1	1		
生活美語 I II				2	1	1						
實用英文 I -VI				8	1	1	1	1	2	2		
英文會話 I II				2					1	1		
數學 III IV				6			3	3				
數學 V VI				4					2	2		
全民國防教育 III IV				2			1	1				
職場倫理 I II				2			1	1			新增	
<b>應選修學分數小計</b>			<b>20</b>							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 36 學分		
專業科目		30 學分 15.6%	民法與商事法 I II	4	2	2						
			商業概論 III IV	4					2	2		
			會計學 V VI	6					3	3		
			經濟學 III IV	6					3	3		
			電腦繪圖 I II	4	2	2						
			商用英文 I II	2			1	1				
			商用日文 I II	2			1	1				
			程式語言 I II	6			3	3				
	商業禮儀 I II		2			1	1					
	多媒體設計 I II		4			2	2					
	管理學 I II		4	2	2							
	行銷學 I II		4	2	2							
	電子試算表 I II		6					3	3			
<b>應選修學分數小計</b>			<b>30</b>							校訂選修專業科目開設 54 學分		
實習(務)科目	28 學分 14.6%	會計實習 I-IV	10	3	3	2	2					
		套裝軟體應用 I II	6					3	3			
		電子商務 I II	6					3	3			
		商業經營實務 I -IV	10			3	3	2	2	V		
		影像處理 I II	6					3	3			
		計算機應用 I II	6					3	3			
		電腦應用實務 I II	4	2	2							
		文書處理 I II	4	2	2							
		門市服務實務 I II	4					2	2	V		
		網頁設計實務 I II	6					3	3			
<b>應選修學分數小計</b>			<b>28</b>							校訂選修實習(務)科目開設 62 學分		
<b>選修學分數合計</b>			<b>78</b>	<b>11</b>	<b>11</b>	<b>9</b>	<b>9</b>	<b>19</b>	<b>19</b>	校訂選修開設 152 學分		
<b>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</b>			<b>94</b>	<b>11</b>	<b>11</b>	<b>11</b>	<b>11</b>	<b>25</b>	<b>25</b>			
可修習學分數總計			192	32	32	32	32	32	32			
彈性教學節數												
業界實習學分採計		職場體驗實習		4-12						畢業學分不足時採計		
必修科目	活動科目	18	班會	6	1	1	1	1	1	1		
			綜合活動	12	2	2	2	2	2	2		
<b>每週教學總節數</b>			<b>210</b>	<b>35</b>	<b>35</b>	<b>35</b>	<b>35</b>	<b>35</b>	<b>35</b>			

## 商業與管理群(資處科) 課程架構表

項目			相關規定	學校規劃情形		說明		
				學分數	百分比(%)			
一般科目	部定		66-76(34.4-39.6%)	68	35.42%			
	校訂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0	0%			
		選修		20	10.42%			
	<b>合 計</b>			88	45.84%			
專業及實習科目	部定	專業科目		12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2	6.25%	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	18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8	9.38%		
	校訂	專業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6	3.13%		
			選修		30	15.63%	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必修	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10	5.21%	
			選修			28	14.58%	
	<b>合 計(至少 80 學分)</b>			104	54.18%			
	實習(實務)科目學分數			至少 30 學分	56	29.17%		
<b>可修習總學分數</b>			184~192	192 學分				
彈性教學時間			0~8	0 節				
活動科目			18 學分(含班會及綜合活動，不計學分)	18 節				
上課總節數			210 節	210 節				
畢業條件	畢業學分		160 學分(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增減之)	160 學分				
	部定科目及格率		至少 85%	85%		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學分、及格學分數		至少修習 80 學分	80 學分				
			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及格	60 學分				
實習(實務)科目及格學分數		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	30 學分					
備註	1 • 百分比計算以「可修習總學分」為分母。 2 • 上課總節數=可修習總學分+活動科目+彈性教學節數 3 • 部定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依課綱之科目屬性認定 4 • 校訂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由各校認定							

## 商業與管理群 資料處理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

課程類別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部定必修科目	語文領域	國文	16	3	3	3	3	2	2	■A□B	
		英文	12	2	2	2	2	2	2		
	數學領域	數學	6	3	3					□A■B□C□S	
	社會領域	歷史	2			2					■A□B□C
		地理	2				2				■A□B
		公民與社會	2					1	1		■A□B
	自然領域	基礎物理	2			1	1				■A□B□C
		基礎生物	2			1	1				□A■B□C
	藝術領域	美術	2	2							
		藝術生活	2		2						
	生活領域	計算機概論	2	2							□A■B(I)
		生涯規劃	2			1	1				
	健康與體育領域	體育 I -IV	12	2	2	2	2	2	2	2	
		健康與護理 I II	2	1	1						
		全民國防教育 I II	2	1	1						
		<b>小 計</b>	<b>68</b>	<b>16</b>	<b>14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7</b>	<b>7</b>		部定必修一般科目 68 學分
	專業科目	商業概論 I II	4	2	2						
		經濟學 I II	8			4	4				
		<b>小 計</b>	<b>1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0</b>	<b>0</b>		部定必修專業科目 12 學分
	實習科目	會計學 I II	6	3	3						
		會計學 IIIIV	4			2	2				
		計算機概論 II	2		2						
		計算機概論 IIIIV	6			3	3				
<b>小 計</b>		<b>18</b>	<b>3</b>	<b>5</b>	<b>5</b>	<b>5</b>	<b>0</b>	<b>0</b>		部定必修實習(務)科目 18 學分	
<b>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</b>		<b>30</b>	<b>5</b>	<b>7</b>	<b>9</b>	<b>9</b>	<b>0</b>	<b>0</b>			
<b>部定必修科目合計</b>		<b>98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21</b>	<b>7</b>	<b>7</b>		部定必修總計 98 學分	



## 設計群(廣設科) 課程架構表

項目			相關規定	學校規劃情形		說明	
				學分數	百分比(%)		
一般科目	部定		66-76(34.4-39.6%)	68	35.42%		
	校訂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0	0%		
		選修		20	10.42%		
	合 計			88	45.84%		
專業及實習科目	部定	專業科目		12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2	6.25%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	18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8	9.38%	
	校訂	專業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2	1.04%	
			選修		22	11.46%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必修		6	3.13%	
			選修		44	22.92%	
	合 計(至少 80 學分)			104	54.18%		
	實習(實務)科目學分數			至少 30 學分	68	35.43%	
可修習總學分數			184~192	192 學分			
彈性教學時間			0~8	0 節			
活動科目			18 學分(含班會及綜合活動，不計學分)	18 節			
上課總節數			210 節	210 節			
畢業條件	畢業學分		160 學分(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增減之)	160 學分			
	部定科目及格率		至少 85%	85%	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學分、及格學分數		至少修習 80 學分	80 學分			
			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及格	60 學分			
實習(實務)科目及格學分數		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	30 學分				
備註	1• 百分比計算以「可修習總學分」為分母。 2• 上課總節數=可修習總學分+活動科目+彈性教學節數 3• 部定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依課綱之科目屬性認定 4• 校訂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由各校認定						

## 設計群 廣告設計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

課程類別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部定必修科目	語文領域	國文	16	3	3	3	3	2	2	■A□B	
		英文	12	2	2	2	2	2	2		
	數學領域	數學	6	3	3					□A■B□C□S	
	社會領域	歷史	2			2					■A□B□C
		地理	2				2				■A□B
		公民與社會	2					1	1		■A□B
	自然領域	基礎物理	2			1	1				■A□B□C
		基礎生物	2			1	1				□A■B□C
	藝術領域	美術	2	2							
		藝術生活	2		2						
	生活領域	計算機概論	2	2							■A□B(I)
		生涯規劃	2			1	1				
	健康與體育領域	體育 I -IV	12	2	2	2	2	2	2		
		健康與護理 I II	2	1	1						
		全民國防教育 I II	2	1	1						
	小計		68	16	14	12	12	7	7		部定必修一般科目 68 學分
	專業科目	色彩原理	2	2							
		設計與生活	2				2				
		造形原理	2			2					
		數位設計基礎	2			2					
設計概論		2			2						
創意潛能開發		2			2						
小計		12	2	0	8	2	0	0		部定必修專業科目 12 學分	
實習科目	繪畫基礎 II	6	3	3							
	基本設計 II	6	3	3							
	基礎圖學 II	6	3	3							
	小計	18	9	9	0	0	0	0		部定必修實習(務)科目 18 學分	
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		30	11	9	8	2	0	0			
部定必修科目合計		98	27	23	20	14	7	7		部定必修總計 98 學分	

## 設計群 廣告設計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(續)

課程類別	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特色課程	備註				
	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
名稱	學分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	
必修學分	一般科目	0學分 0%								無開設任何校訂必修一般科目			
			小計	0						校訂必修一般科目 0 學分			
	專業科目	2學分 1%	計算機概論 II	2	2								
			小計	2	2					校訂必修專業科目 2 學分			
實習(務)科目	6學分 3.1%	專題製作 I II	6				3	3	V				
		小計	6				3	3		校訂必修實習(務)科目 6 學分			
<b>必修學分數合計</b>			<b>8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3</b>	<b>3</b>				
校訂科目	一般科目	20學分 10.4%	閱讀與寫作 I II	2	1	1							
			國學常識 I-IV	2			1	1	2	2			
			應用文 I II	2					1	1			
			生活美語 I II	2	1	1							
			實用英文 I-VI	8	1	1	1	1	2	2			
			英文會話 I II	2					1	1			
			數學 III-IV	6				3	3				
			數學 V-VI	4						2	2		
			全民國防教育 III-IV	2				1	1				
			職場倫理 I II	2				1	1			新增	
					<b>應選修學分數小計</b>	<b>20</b>							校訂選修一般科目開設 36 學分
			專業科目	22學分 11.5%	文字造形 I II	4	2	2					
	標誌與字體設計 I II	4			2	2							
	POP 表現技法 I II	2			1	1							
	色彩原理進階	2				2							
	印刷概論 I II	4						2	2				
	造形原理進階	2							2		V		
	創意潛能開發進階	2							2				
	廣告設計 I II	6								3	3	V	
	展示設計 I II	6								3	3		
	生活產品設計 I II	6								3	3		
					<b>應選修學分數小計</b>	<b>22</b>							校訂選修專業科目開設 38 學分
	實習(務)科目	44學分 22.9%	繪畫 I II	8			4	4					
			麥克筆技法 I II	8			4	4					
			插畫技法 I II	8			4	4					
			數位設計進階	2				2					
			室內設計 I II	4					2	2			
			商業攝影 I II	4					2	2			
			編排設計 I II	4					2	2			
			電腦繪圖 I II	6					3	3			
			包裝設計 I II	6					3	3			
			數位繪畫 I II	6					3	3			
	表現技法 I II	8			4	4							
攝影實務 I II	4			2	2								
動漫角色設計 I II	4					3	3						
影像視訊剪輯 I II	6					3	3						
		<b>應選修學分數小計</b>	<b>44</b>							校訂選修實習(務)科目開設 80 學分			
<b>選修學分數合計</b>			<b>86</b>	<b>5</b>	<b>7</b>	<b>12</b>	<b>18</b>	<b>22</b>	<b>22</b>	校訂選修開設 154 學分			
<b>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</b>			<b>94</b>	<b>5</b>	<b>9</b>	<b>12</b>	<b>18</b>	<b>25</b>	<b>25</b>				
可修習學分數總計			192	192	32	32	32	32	32				
彈性教學節數													
必修科目	活動科目	18	12	6	1	1	1	1	1	1			
			210	12	2	2	2	2	2	2			
<b>每週教學總節數</b>			<b>210</b>	<b>35</b>	<b>94</b>	<b>210</b>	<b>35</b>	<b>35</b>	<b>35</b>				

## 餐旅群(餐飲科) 課程架構表

項目		相關規定		學校規劃情形		說明
				學分數	百分比(%)	
一般科目	部定		66-76(34.4-39.6%)	68	35.42%	
	校訂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2	1.04%	
		選修		20	10.42%	
	合 計			90	46.88%	
專業及實習科目	部定	專業科目		4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4	2.08%
		實習(實務)科目		24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24	12.5%
	校訂	專業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4	2.08%
			選修		18	9.38%
		實習(實務)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16	8.33%
			選修		36	18.75%
	合 計(至少 80 學分)			102	53.12%	
實習(實務)科目學分數			至少 30 學分	76	39.58%	
可修習總學分數			184~192	192 學分		
彈性教學時間			0~8	0 節		
活動科目			18 學分(含班會及綜合活動，不計學分)	18 節		
上課總節數			210 節	210 節		
畢業條件	畢業學分		160 學分(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增減之)	160 學分		
	部定科目及格率		至少 85%	85%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學分、及格學分數		至少修習 80 學分	80 學分		
			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及格	60 學分		
實習(實務)科目及格學分數		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	30 學分			
備註	1 • 百分比計算以「可修習總學分」為分母。 2 • 上課總節數=可修習總學分+活動科目+彈性教學節數 3 • 部定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依課綱之科目屬性認定 4 • 校訂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由各校認定					

## 餐旅群 餐飲管理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

課程類別	科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部定必修科目	語文領域	國文	16	3	3	3	3	2	2	■A□B	
		英文	12	2	2	2	2	2	2		
	數學領域	數學	6	3	3					□A■B□C□S	
	社會領域	歷史	2			2					■A□B□C
		地理	2				2				■A□B
		公民與社會	2					1	1		■A□B
	自然領域	基礎化學	2			1	1				□A■B□C
		基礎生物	2			1	1				□A■B□C
	藝術領域	美術	2	2							
		藝術生活	2		2						
	生活領域	計算機概論	2	2							■A□B(I)
		生涯規劃	2			1	1				
	健康與體育領域	體育 I -IV	12	2	2	2	2	2	2		
		健康與護理 I II	2	1	1						
		全民國防教育 I II	2	1	1						
	<b>小 計</b>		<b>68</b>	<b>16</b>	<b>14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一般科目 68 學分	
	專業科目	餐旅概論 I II	4	2	2						
		<b>小 計</b>	<b>4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部定必修專業科目 4 學分	
	實習科目	餐旅英文與會話 I -IV	8			2	2	2	2		
		餐旅服務 I -IV	10			3	3	2	2		
飲料與調酒 I II		6					3	3			
<b>小 計</b>		<b>24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5</b>	<b>5</b>	<b>7</b>	<b>7</b>	部定必修實習(務)科目 24 學分		
<b>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</b>		<b>28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5</b>	<b>5</b>	<b>7</b>	<b>7</b>			
<b>部定必修科目合計</b>		<b>96</b>	<b>18</b>	<b>16</b>	<b>17</b>	<b>17</b>	<b>14</b>	<b>14</b>	部定必修總計 96 學分		

